

办理结果：解决采纳

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·全文

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

普民〔2024〕16号

对区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 第026号代表建议的会办意见

区教育局：

张蓉代表提出的关于对部分学生开展“家校社协作”项目的建议收悉采纳，经研究，现将会办意见函告如下：

针对学生中出现心理问题的现象增多等问题，区民政局主要通过以下几方面开展工作：

一、完善未保工作体制机制

一是积极发挥协调机制作用，召开区未成年人保护委员会全体会议，以及未保专题会、协调会、调研会等，聚焦未成年人保护重点、难点、热点问题，开展专项会商。二是建立并推动家-校-社-医联动机制落到实处，强化市、区、街镇、居村“四级纵向联动”，强化未保站与辖区内学校、医疗卫生机构、公安机关、司法部门等“横向协同联动”，并引入专业社工，做好未成年人心理关爱工作。三是牵头教育、卫健、检察院、妇

联，建立家-校-社-法-医五方共育协同机制。四是完善应急处置机制，强化部门协同协作，严格落实强制报告制度，妥善处置各类未成年人突发事件，并做好关心关爱工作。

二、发挥“家校社”协作优势

一是开展“社区-学校”联动排摸，精准高效掌握未成年学生及其家庭整体情况，引入专业团队，开展风险和等级评估，梳理重点关注对象名单，制定“一户一方案”，组织儿童主任、学校老师、专业社工等定期开展服务。二是着重在中高考前后、新学期开学前后、寒暑假等关键节点，下发工作提示，对接区教育局、各街镇携手做好未成年学生学校关爱和社区关爱，尤其是单亲、祖辈照料等家庭中的未成年学生。三是搭建社会力量参与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的平台，发挥专业社会团队优势，开展普陀区“温暖童行·携手共育”未成年人社区关爱配送服务、“普·未爱小屋”未成年人心理关爱服务、普陀区未成年人模拟法庭、普陀区特殊儿童家庭支持及康复指导、困境儿童心理建设等项目，为未成年人及其家庭提供各类专业服务。

三、搭建平台夯实队伍建设

一是在全区10个街镇未保站内全面建立未保专项社工站，增强未成年人保护和儿童福利领域社会工作专业服务供给能力，提升基层社工队伍专业化水平。二是加强基层儿童督导员和儿童主任队伍建设，持续开展区级儿童工作队伍赋能训练营，

定期开展专业培训和能力督导，提升综合能力和专业素养。鼓励街镇从事未保和儿童福利工作的人员考取社工资格证，提升队伍的专业水平。三是完善社会支持体系建设，成立由退休讲师团、新业态监管执法队、劳模工匠育苗队组成的普陀区“未爱护航队”；建立专家资源库、公益资源库、法务资源库、社工资源库“四大未保资源库”。

以上意见供你单位统一答复代表时参考。



联系人姓名：陈燕 联系电话：62657660

联系地址：曹杨路 510 号楼 13 楼

邮政编码：200063



普陀区民政局办公室

2024 年 3 月 21 日印发
(共印 8 份)